

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董事和监事发出。

2. 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

3.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

4.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田少平先生主持，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5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近日，李启超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董事、副董事长职务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规范运行，经股东单位国能英力特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荐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禹红杰先生、段春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同意将《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提交公司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关于增补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》刊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。

2. 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经营层考核结果及年薪兑现标准的议案》；

2023年度公司经营层考核为一般，2023年度薪酬总额为443.36万元。

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田少平先生、张永璞先生回避了表决。

3. 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刊载于同日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30日